

证券代码:601163 证券简称:三角轮胎 公告编号:2026-012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5月18日(即2026年5月18日)以电子邮件或人送达的方式向董事会全体董事(即)。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5月18日以电子邮件或人送达的方式向董事会全体董事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6年5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4人)。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丁先忠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提名了丁先忠、林小彬先生、单国辉女士、钟丹芳女士、谷志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股东大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提名了赵磊先生、张居忠先生、王贞洁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股东大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标准为15万元/年/人(含税),按月发放,由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全体独立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公司依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经营实际,将《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薪酬管理制度》《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行修订整合,制定了《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6年6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4)。

特此公告。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附件:候选人简历

丁先忠,1981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卡车事业部主任,供应管理部副部长,供应建设与物流服务保障管理中心执行副总裁,执行副总裁,采购及供应管理部主任,执行副总裁,全球贸易与市场网络建设中心执行副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三角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裁;中国橡胶工业协会副会长、轮胎分会高级副会长、中国橡胶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理事,中国化学学会橡胶专业委员会中国橡胶分会主任委员、威海市工商联副主席、威海市企业家协会副会长(理事职务)、威海市总工会副会长。

林小彬先生,197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威海威德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进出口业务部经理,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出口部部长,国际贸易管理中心总监,高级总裁助理,高级副总裁,全球贸易与市场网络建设中心执行总裁,全球市场营销与网络建设中心执行总裁、总经理办公室主任等职务。现任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三角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单国辉女士,1958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先后一劳荣实奖获得者,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连任两届山东省政府授予“泰山学者”。曾任山东轮胎厂“下厂工程”工艺室主任、总工程师、副总工,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常务副总裁等职务。现任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钟丹芳女士,1970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处副处长、部长,财务与资本运营服务保障发展中心主任等职务。现任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谷志福先生,197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曾任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副主任、主任,三角轮胎监事,三角集团共青团委书记,三角轮胎第三生产基地执行副总经理,董事长的办公室主任,员工生活服务与治安保障中心执行总经理,华友分公司经理等职务。现任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三角(威海)轮胎有限公司经理。

张居忠先生,197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副会长。曾任合肥市物资局会计、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副经理等职务,现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兼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万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贞洁女士,198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山东省管理科学与财务与会计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山东省企业管理研究会理事,青岛市商贸会计学会理事,入选2022年度教育部高层次人才素质提升项目。历任中国海洋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讲师,副教授,现任中国海洋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副教授、博士生导师、教授,兼任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601163 证券简称:三角轮胎 公告编号:2026-014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1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6年6月16日 14:00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威海市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合路路67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16日
至2026年6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投资者指引》第一章“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权利事项
无

二、会议登记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公司章程修正案》	A股股东
2	《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所有股东
3	《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所有股东
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5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6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7	《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所有股东
8	《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所有股东

三、会议登记日期及地点
登记日期:2026年6月15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0-16:00)。
登记地点:山东省威海市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合路路67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事项
1. 为保证会议准时召开,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登记身份证复印件之原件,验证入场。
(三)会议联络人:钟丹芳、于元忠
通讯地址:山东省威海市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合路路67号
邮政编码:264200
联系电话:0631-5305227、0631-5319900(传真)
联系邮箱:jzg@triangle.com.cn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1163 证券简称:三角轮胎 公告编号:2026-013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公司于2026年5月2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的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公司依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经营实际,将《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薪酬管理制度》《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行修订整合,制定了《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标准为15万元/年/人(含税),按月发放,由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全体独立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6年6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4)。

特此公告。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附件:候选人简历

丁先忠,1981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卡车事业部主任,供应管理部副部长,供应建设与物流服务保障管理中心执行副总裁,执行副总裁,采购及供应管理部主任,执行副总裁,全球贸易与市场网络建设中心执行副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三角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裁;中国橡胶工业协会副会长、轮胎分会高级副会长、中国橡胶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理事,中国化学学会橡胶专业委员会中国橡胶分会主任委员、威海市工商联副主席、威海市企业家协会副会长(理事职务)、威海市总工会副会长。

林小彬先生,197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威海威德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进出口业务部经理,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出口部部长,国际贸易管理中心总监,高级总裁助理,高级副总裁,全球贸易与市场网络建设中心执行总裁,全球市场营销与网络建设中心执行总裁、总经理办公室主任等职务。现任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三角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单国辉女士,1958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先后一劳荣实奖获得者,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连任两届山东省政府授予“泰山学者”。曾任山东轮胎厂“下厂工程”工艺室主任、总工程师、副总工,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常务副总裁等职务。现任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钟丹芳女士,1970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处副处长、部长,财务与资本运营服务保障发展中心主任等职务。现任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谷志福先生,197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曾任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副主任、主任,三角轮胎监事,三角集团共青团委书记,三角轮胎第三生产基地执行副总经理,董事长的办公室主任,员工生活服务与治安保障中心执行总经理,华友分公司经理等职务。现任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三角(威海)轮胎有限公司经理。

证券代码:601163 证券简称:三角轮胎 公告编号:2026-014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1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6年6月16日 14:00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威海市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合路路67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16日
至2026年6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投资者指引》第一章“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权利事项
无

二、会议登记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公司章程修正案》	A股股东
2	《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所有股东
3	《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所有股东
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5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6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7	《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所有股东
8	《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所有股东

三、会议登记日期及地点
登记日期:2026年6月15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0-16:00)。
登记地点:山东省威海市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合路路67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事项
1. 为保证会议准时召开,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登记身份证复印件之原件,验证入场。
(三)会议联络人:钟丹芳、于元忠
通讯地址:山东省威海市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合路路67号
邮政编码:264200
联系电话:0631-5305227、0631-5319900(传真)
联系邮箱:jzg@triangle.com.cn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8808 证券简称:热景生物 公告编号:2026-036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5月2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三层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集并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特此公告。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8808 证券简称:热景生物 公告编号:2026-035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1. 回购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增强公众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提升公司市值,并综合考虑公司股价情况、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二) 回购股份的方式
(三) 回购股份的用途
(四) 回购股份的授权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回购实施期间,公司授权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连续滚动不超过10个交易日,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回购事项进展并及时披露。

2. 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 自公告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至回购实施期间;
(2) 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在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期间,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上述回购期间的规定与本公司的规定不一致,则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相应调整回购期间。

3.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4. 拟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假设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全部以现金确定,全部计入有限售条件股份,根据测算,预计公司的总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数量(万股)	回购数量(万股)	回购数量(万股)	回购数量(万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301,204	0.32	602,409
无限售条件股份	92,754.116	100	92,854.116	99.68	93,752.116
合计	92,754.116	100	92,854.116	100	93,752.116

5. 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生产、销售、债务履行能力
(四) 审议并通过了《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具体内容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274,835,48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032%;反对2,821,55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7997%;弃权5,086,15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8989%。
(三) 审议并通过了《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274,829,18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010%;反对2,828,05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2%;弃权5,085,95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8989%。
表决结果:同意274,593,55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177%;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5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96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58,118,1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7020%;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31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666%。
(五)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274,593,55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177%;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5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96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58,118,1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7020%;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31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666%。
(六)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274,593,55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177%;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5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96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58,118,1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7020%;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31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666%。
(七)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274,593,55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177%;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5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96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58,118,1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7020%;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31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666%。
(八)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274,593,55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177%;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5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96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58,118,1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7020%;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31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666%。
(九)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274,593,55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177%;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5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96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58,118,1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7020%;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31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666%。
(十)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274,593,55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177%;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5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96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58,118,1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7020%;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31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666%。
(十一)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274,593,55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177%;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5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96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58,118,1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7020%;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31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666%。
(十二)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274,593,55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177%;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5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96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58,118,1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7020%;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31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666%。
(十三)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274,593,55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177%;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5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96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58,118,1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7020%;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31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666%。
(十四)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274,593,55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177%;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5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96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58,118,1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7020%;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31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666%。
(十五)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274,593,55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177%;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5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96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58,118,1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7020%;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31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666%。
(十六)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274,593,55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177%;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5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96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58,118,1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7020%;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31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666%。
(十七)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274,593,55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177%;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5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96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58,118,1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7020%;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31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666%。
(十八)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274,593,55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177%;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5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96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58,118,1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7020%;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31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666%。
(十九)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274,593,55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177%;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5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96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58,118,1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7020%;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31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666%。
(二十)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274,593,55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177%;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5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96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58,118,1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7020%;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31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666%。
(二十一)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274,593,55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177%;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5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96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58,118,1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7020%;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31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666%。
(二十二)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274,593,55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177%;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5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96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58,118,1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7020%;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31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666%。
(二十三)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274,593,55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177%;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5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96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58,118,1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7020%;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31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666%。
(二十四)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274,593,55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177%;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5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96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58,118,1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7020%;反对3,069,18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315%;弃权5,080,45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666%。
(